证券代码:600261 证券简称:阳光照明 公告编号:临2022-024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艾耐特照明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艾耐特照明(欧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耐特照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约为630万欧元(约人民币4,505.13万元,按照担保协议签订当天汇率结算);截止2022年5月24日,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0。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630万欧元,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因业务开展需要,满足子公司艾耐特照明日常融资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艾耐特照明与HSBC Continental Europe申请不超过630万欧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公司为艾耐特照明的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一年。

(二)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和5月25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2022年公司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128,500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43,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85,5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临2022-021,临2022-023)在上述额度为2022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以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实际资金需求来合理确定,担保协议由担保人、被担保人与相关金融机构协商确定,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担保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次担保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额度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艾耐特照明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股东大会审批额度为5,000.0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艾耐特照明的担保为4,505.13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494.87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艾耐特照明(欧洲)有限公司

(二)成立时间:2008年9月

(三)注册地址:比利时布鲁塞尔

(四)主要办公地点:比利时布鲁塞尔

(五)法定代表人:杨张铭

(六)注册资本:760万美元

(七)主营业务:照明电器产品在欧洲市场的销售网络拓展、仓储、物流、配送、售后服务等

(八)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5,852.69	45,568.76
负债总额	47,964.21	47,499.04
净资产	-2,111.51	-1,930.28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营业收入	54,872.80	12,346.36
净利润	2,595.92	299.51

(九)关联关系:公司持有艾耐特照明100%的股权。

(十)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十一)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艾耐特照明提供担保金额630万欧元,(按照担保协议签订当天汇率结算),上述担保期限是指银行贷款发生之日起计算,在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之日前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具体的担保合同等文件。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主要为公司对子公司艾耐特照明的担保,公司作为艾耐特照明控股股东对子公司艾耐特照明日常经营活动具有绝对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且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风险可控。被担保人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该笔贷款符合其经营实际,为其提供担保可以保障其获得银行的流动性支持,具有必要性。本次担保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额度范围内,公司将密切关注其经营及财务状况,对其担保风险基本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2年5月24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5,308.2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83%,无逾期担保。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

特此公告。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35 证券简称:常熟汽饰 公告编号:2022-043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5月27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常熟市海虞北路288号,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4,401,52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2.734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政策,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同步结合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小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文简称“《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出席会议的董事为:罗小春、吴海江、陶建兵、朱霖、陈良、刘保钰、于翔。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晓芳女士以视频会议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出席会议的监事为:秦立民、黄志平、屈丽霞。

3、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罗喜芳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4,401,52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4,401,52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4,401,52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和2022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4,371,527	99.9758	30,000	0.0242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78,645	99.4240	30,000	0.576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4,371,527	99.9758	30,000	0.0242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4,401,52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4,371,527	99.9758	30,000	0.0242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178,645	99.4240	30,000	0.5760	0	0.0000
6	《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028,645	99.7512	30,000	0.2488	0	0.0000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058,64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28,645	99.7512	30,000	0.2488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获得了表决通过。其中,议案5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罗小春、常熟春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建信基金-罗小春-建信鑫享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罗喜芳、陶建兵,回避表决票数合计119,192,882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政策,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以视频会议方式见证。

律师:王冰、李亚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律师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5388 证券简称:均瑶健康 公告编号:2022-038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2元(含税)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6/6	-	2022/6/7	2022/6/7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2年5月10日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1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3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94,600,00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6/6	-	2022/6/7	2022/6/7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自然人股东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自然人股东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本次实际派发的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22元。

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限售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按照该通知规定,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每股现金红利人民币0.198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有关规定,按照10%的企业所得税率代扣企业所得税,即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198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按税法规定自行申报缴纳。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51155807

特此公告。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5388 证券简称:均瑶健康 公告编号:2022-037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

●委托理财金额:250,000,000.00元人民币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581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90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5月1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开展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期限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0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购买的商业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因此上述预期年化收益率不等于实际收益率。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委托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自前次披露进展至本次公告日期间)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元)	年化收益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006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0	3.25%
产品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元)	收益金额(元)	
3个月整	2022年2月18日	2022年5月18日	250,000,000.00	2,031,250.00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保证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利用率,节省财务费用,增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收益。

(二)投资金额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为250,000,000.00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68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940,1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83,560,100.00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8月12日全部到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于2020年8月12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0]000453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开户银行、联合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45,110,941.54元,累计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人民币19,834,315,91元,尚有募集资金658,283,474.37元。本次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

(四)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581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0	保底收益率1.35%,浮动利率为0%或1.75%或1.95%	843,750.00或1,937,500.00或2,062,500.00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保底收益率1.35%,浮动利率为0%或1.75%或1.95%	843,750.00或1,937,500.00或2,062,500.00	否

(五)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尽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的投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从而导致其实际收益未能达到预期水平。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经营管理层需审前评估投资风险,且闲置募集现金管理产品发行主体需提供保本承诺。公司经营管理层将跟踪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等,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于2022年5月26日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581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581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
理财金额	250,000,000.00元人民币
起息日	2022年05月27日
到期日	2022年08月26日
期限	90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保底收益率1.35%,浮动收益率为0%或1.75%(中档浮动收益率)或1.95%(高档浮动收益率)。
本金及收益	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浦发银行确保客户本金100%安全及保底收益率(若有),到期一次性返还产品存款本金并按约定返回相应产品收益。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挂钩标的	欧元兑美元汇率,彭博“EUR CURNCY OR”页面中欧元兑美元的实时价格。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第四位。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产品资金由浦发银行按照存款管理,按照监管规定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贵金属、大宗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本次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日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三)风险控制分析

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浦发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公司与持续督导机构将定期向浦发银行索取银行结算单据,及时了解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资金情况,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金融机构,代码为:600000。受托方与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202,817,227.82	2,296,495,401.64
负债总额	238,106,867.84	349,662,959.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57,433,676.90	1,939,160,155.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178,580.53	179,878,265.00

公司本次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和投资进度,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且本次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均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截至2022年3月31日,货币资金为742,513,878.61元,本次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金额合计为250,000,000.00元,占最近一期合并报表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33.67%,且本次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均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商业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因此上述预期年化收益率不等于实际收益率。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5月1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开展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期限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投资额度、投资期限范围内,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0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7,000.00	17,000.00	273.42	-
2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	25,000.00	200.00	-
3	银行理财产品	8,700.00	8,700.00	60.379	-
4	银行理财产品	17,000.00	17,000.00	232.295	-
5	银行理财产品	8,500.00	8,500.00	70.387	-
6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	25,000.00	200.00	-
7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	7,000.00	57.966	-
8	银行理财产品	17,000.00	17,000.00	128.716	-
9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	25,000.00	203.125	
10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	-	6,000.00
11	银行理财产品	17,000.00	-	-	17,000.00
12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	-	-	25,000.00
合计		198,200.00	150,200.00	1,426.288	48,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0,7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6.1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9.7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8,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2,000.00	
总理财额度				60,000.00	

特此公告。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1038 证券简称:一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29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一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重组整合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况

2022年3月29日,经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拖股份”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机财务”)签订了《关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中国一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拖财务”)与国机财务签订了《关于中国一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资产出售协议》(以下简称“《资产出售协议》”)。

根据《增资协议》约定,此次增资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企华评估公司”)出具的且经国资监管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国机财务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作为定价依据,一拖股份以货币方式认购国机财务本次全部新增注册资本。在确保一拖股份获得本次增资完成后国机财务14.29%股权不变的前提下,若经备案的评估值发生变化,则一拖股份实际出资额进行相应调整。(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一拖股份关于签订中国一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重组整合框架协议的公告》《一拖股份关于增资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根据《资产出售协议》约定,双方同意以中企华评估公司出具的截至一拖财务业务停止日(在重组整合相关交易获得股东大会批准的前提下,一拖财务拟于2022年6月30日停止新发生业务)经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出售资产评估值确定最终交易价格。同时,为满足有关监管要求,协议双方同意中企华评估公司以202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出售资产进行首次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作为本项交易定价的参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首次评估报告尚未正式出具,预计将于2022年5月31日,与公司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同时发布)。(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一拖股份关于签订中国一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重组整合框架协议的公告》《一拖股份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评估备案情况

(一)有关国机财务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资产评估报告

截止本公告日,中企华评估公司出具的《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拟增资扩股所涉及的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2)第1126号)》(以下简称“评估报告”)已在国资监管部门完成备案。以202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经备案的国机财务全部股东权益评估值为332,865.66万元,增值率1.38%,较初步评估值334,901.33万元减少2,035.67万元。

(二)有关一拖财务拟出售资产价值的资产评估报告

根据国资监管相关规定及资产出售协议约定,中企华评估公司将于一拖财务业务停止日再次对出售资产进行评估(出售资产类别、评估方法与第一次评估保持一致),并履行国资评估备案程序。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三、关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

2022年5月27日,一拖股份与国机财务签署了《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

(一)协议主体

甲方:一拖股份;

乙方:国机财务。

(二)交易价格和定价依据

根据双方签署的《增资协议》及经国资监管备案完成的《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拟增资扩股所涉及的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2)第1126号)》

双方同意并确认,一拖股份对国机财务的实际出资额由55,816.89万元调整为55,477.61万元,一拖股份获得本次增资完成后国机财务的股权比例及对应注册资本金额保持不变,即享有国机财务增资后14.29%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为25,000万元;出资额与注册资本的差额30,477.61万元计入国机财务的资本公积。

(三)《补充协议》为《增资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增资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未予修订的相关内容,仍按《增资协议》的约定执行。

(四)《补充协议》自下述条件全部得到满足之首日起生效:

1.本补充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

2.双方已签署的《增资协议》满足约定条件而生效。

四、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及资产出售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须在《增资协议》和《资产出售协议》约定的全部条件生效后方可实施,因此,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1801 证券简称:皖新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2-015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5月27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合肥市包河区北京路8号皖新传媒大厦107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31,701,61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7.000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吴文胜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董事袁荣俭、独立董事周峰、胡泳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30,772,611	99.9393	862,800	0.0563	66,200	0.0044

2、议案名称:《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30,772,611	99.9393	862,800	0.0563	66,200	0.0044

3、议案名称:《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31,067,411	99.9585	634,200	0.0415	0	0.0000

4、议案名称:《公司2021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30,706,611	99.9350	862,800	0.0563	132,200	0.0087

5、议案名称:《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30,772,611	99.9393	862,800	0.0563	66,200	0.0044

6、议案名称:《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30,772,611	99.9393	862,800	0.0563	66,200	0.0044

7、议案名称:《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30,772,811	99.9393	928,800	0.0607	0	0.0000

8、议案名称:《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